

着眼六个方面,推进环保领域改革创新 瑞安环保晒出全年计划清单

■记者 苏梦璐 通讯员 戴春 王剑

3月13日下午,温州市生态环境局瑞安分局召开全市生态环保工作暨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表彰2018年度我市环保系统先进集体和优秀个人,回顾总结2018年环保工作,研究部署2019年重点工作任务。

今年,我市环保工作将突出营商环境提升一个重点,狠抓两件“国”字号大事,主攻“治水”“治气”“治土”三大硬战,提升执法水平和监管能力,推进环保领域改革创新。

着眼三个角色转型 优化环保领域营商环境

落实“三服务”活动的实践者。按照“两个健康”先行区创建要求,积极开展“服务企业、服务群众、服务基层”活动,帮助解决实际问题,不断增强企业主、基层工作人员和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担当提质增效的实干者。推广环保管家服务模式,规范企业内部环保管理;深入研究探索企业信用修复工作方案,为积极改正问题、主动守法守信的规上企业的信用修复提供服务。

坚持刀刃向内的清白者。早发现、早提醒、早纠正环保系统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对违反禁令、顶风违纪、问题严重的行为实行“零容忍”,努力提升环保领域作风建设的“瑞安正气”。

着眼任务进度 办好两件事

大力推进问题整改,全力迎接“回头看”。继续做好中央环保督察问题整改清单化调度,开展环保领域问题“大调研、大排查、大化解”;再梳理信访件档案,加快未销号的信访件的整改进程,确保每件已销案的信访件处置到位,不发生死灰复燃现象,迎接中央督查组第二轮“回头看”。



完成污染源普查工作,开展结果分析和应用。在入户调查工作基础上,加大质量审核力度,确保按时保质完成普查工作,并通过上级核查。同时开展数据和结果应用研究,基于普查辅助软件,继续深入开发后续应用系统,强化日常环境管理。

着眼“治水”“治气”“治土” 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大力推进胶鞋行业整治提升工作,全面总结VOCs治理的试点工作经验;开展工业园区废气整治,开展大气污染源排查,建立涉气排放企业清单;协同相关部门做好燃煤锅炉淘汰、能源调整、烟粉尘和城市扬尘控制、农村农业废气控制等重点领域治理,实现空气质量质量新提升。

大力开展碧水行动。健全河长(湖长)制,突出温瑞塘河6个断面水质提升,保持飞云江5个断面和瑞平塘河2个断面达标;以到2020年底18个镇街建成污水零直排区为目标,倒排时间,精准发力;抓好入海排污口的高标治理工作,继续配合做好赵山渡水库保护区调整评估有关工作;加快推进塘下酸洗工业园区和电镀园区二期工程建设,一律关停逾期未入园企业;加大电镀行业深化整治工作力度,完成马屿眼镜园区污水零直排区创建工作;完成加油站地下油罐防渗改造扫尾工作。

扎实推进净土清废行动。推进土壤污染详查,形成我市工业企业污染地块名单;推进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建成全市土壤环境质量数据库,实现数据信息共享、联动监管;推进污染地块治理修复,加强重金属污染减排;加强危险废物源头规范管控,加快处置设施建设。

运维管理工作;推动国家版排污许可证核发,加快提升符合条件对象的持证排污率。

继续完善应急体系建设。增加行业性应急救援队伍,增强环境应急事件处置能力;加大投入,购置应急物质、设备,增加全市应急物质储备点;组织开展环境应急事件演练,提升应急预案的实战能力。

着眼创新驱动 着力推进环保领域改革

深化“最多跑一次”改革。继续加速建设项目审批提效,加强企业“三同时”验收全程指导;进一步推进规划环评和项目环评联动机制,完成阁巷新区和瑞安滨海新区产业园规划环评实施方案的编制报批工作。

健全细化公检法联动机制。加强与公检法在环境执法联动、环境公益诉讼、非诉案件强制执行等方面的合作,形成打击环境犯罪的合力;继续协调出台“裁执分离”案件执行办法,使“裁执分离”的环保非诉案件得到及时执行。

加强环保中介机构规范化管理。对接温州市局,科学制定环保中介机构管理办法或管理细则,加强资质管理和监督管理,建立信用记录制度,落实考核日常化、信息公开化,切实提高中介机构服务质量满意度。

着眼环保为民 着力加强生态文明建设

全力抓好生态文明示范创建工作。以生态文明建设目标评价考核为抓手,以美丽瑞安建设为支点,积极开展“八美八化”及生态文明示范镇、示范村创建工作,大力破解绿色发展指标落后局面,力争生态文明示范创建工作取得新进展。

全面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管控。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实现“一条红线”管控重要生态空间,探索建立基本单元生态红线台账系统,确保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

全力打造至美塘河。以主塘河为重点,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通过“线连块”贯通主塘河汀田段和中塘河全域提升、中塘河生态慢行廊道与滨海美丽田园二期工程等16个项目,打造温瑞塘河亮点项目。

提升生态环境质量公众满意度。做实做优、做精做细“生态满意度”宣传工作,进一步拓展宣传渠道,大力推广微信公众号、微博等新媒体,充分利用社区、学校、企业等宣传阵地,多层次、多方式开展环保知识宣传教育。



【新云周】

整治5个“大棚房”问题点,拆除面积约5000平方米 云周街道全面完成 “大棚房”整治工作

■记者 林晓

眼下正是春耕时节。连日来,云周街道在辖区内开展“大棚房”专项整治行动,遏制“大棚房”蔓延势头,切实落实耕地保护制度。3月份以来,拆除“大棚房”面积约5000平方米,恢复耕种条件,“大棚房”问题点已全部整改完毕。



拆除“大棚房”

“大棚房”整治明确责任人、时间点

“大棚房”以种植大棚为掩盖,以农业生产为幌子,实际则是在大棚下盖高档住房,或是随意扩大看护“耳房”面积,公开对外租售,或从事非农业生产的经营活动。

3月初,云周街道召开“大棚房”问题专项紧急会议,街道班子成员及城建办、农办、综合执法中队全体成员参加。会议指出,清理整治“大棚房”是落

实最严格耕地保护制度、严守耕地红线的必然要求,是坚决遏制违法占地、维护土地管理秩序的重要举措,各部门要加大对整治力度,不折不扣地抓好“大棚房”问题专项整治行动工作,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健全组织领导机制,明确主体责任,抓好清理时间节点。

会议对开展“大棚房”问题专项整治行动进行工作部署,要求坚决遏制农

地非农化现象,同时严格规范设施农业项目用地管理。此外,在“大棚房”问题整治上,还要突出工作重点,严格落实责任,分解任务,确定责任人,明确时间表,建立“一点、一策、一专班、一期限”。

同时,该街道还明确了时间节点:3月4日拆除工作全面铺开,3月5日前完成问题点的拆除整改工作,3月10日前完成问题点的复耕工作。

5个“大棚房”问题点整改完毕

“大棚房”问题专项紧急会议召开后,该街道按照严守红线、突出重点,分类处置、集中打击的要求,对占用耕地特别是永久基本农田建设非农设施、改变土地性质和用途的违法违规建设行为,依法依规进行全面清理整治。同时,按照省、市要求,全面深入排查辖区范围内“大棚房”,建立清理整治工作台账。

经查,该街道共发现“大棚房”问

题点5个,总占地面积30.18亩,其中违规占用耕地17.72亩,违规占用基本农田14.92亩。特别是雅林农业观光园,依托农业设施大棚违规建设小木屋等休闲餐饮设施,违规占用耕地面积9.95亩。

该街道多次召开会议,专题研究“大棚房”清理整治工作,安排部署整治工作,5名班子领导分别包抓5个问题点,统筹推进整治行动。

日前,云周街道出动200多人,对5个问题点进行整治,拆除面积约5000平方米。目前,5个“大棚房”问题点已整改完毕。

街道相关负责人表示,云周将充分利用土地卫片、年度变更调查等卫片图斑以及违法违规问题举报、新闻媒体曝光等手段,核实各类涉及农地非农化的问题线索,锁定疑似问题,依法依规整改,确保“大棚房”清理整治工作长效开展。

重磅出击 势如破竹 垵头村危旧房团块改造全速推进

本报讯(记者 林晓)“大家搭把手,把这些拆除的旧砖头都堆在一起!”昨日,69岁的垵头村老党员冯维灯又像往常一样,和村民一起拆除老房。据悉,该村危旧房团块改造项目正在推进中,先由村民自行拆除老房屋的门窗、砖瓦等,再由挖掘机进场整片拆除。目前,村民自拆老房屋工作已进入“扫尾”阶段。

该村危旧房团块改造项目涉及拆建170间老房子,目前已经拆除了122间;规划改造17幢楼房,其中13幢已拆除,2幢19间新楼房已结顶,还有2幢正在推进中。全部项目建成后,该村将迎来华丽变身,成为云周街道全新的美丽乡村。

据悉,位于云周与仙降交界处的垵头村曾有过风光的往事。上世纪七八十年代,垵头村民依靠勤劳起家,很多人盖起了大瓦房。该村有住宅房屋共241间,其中170间建造于当时。这些房屋属于砖木结构,随着时代的发展,房子老旧,部分房屋地基下陷,有的整体倾斜严重,已无维修价值,且周边环境“脏乱差”。

2017年10月,云周街道党工委、办事处确定垵头村为危旧房团块建设试点村,170间老屋被纳入首批拆建名单,涉及140户村民,规划改造17幢楼房。在制度设计、政策制定、审批流程中,该街道充分考虑农民需求和农村实际,加强指导,让村居与职能部门沟通更加顺畅。



危旧房团块改造现场



村民自拆

据了解,该村在推进危旧房团块改造项目的过程中遇到不少难题,比如房子卖给外县居民,因政策限制无法办理过户手续;个别村民存在民间借贷以及银行贷款尚未还清,导致房屋被法院查封;有3间房屋产权是国有土地性质,不享受农房改造政策,如果拆建,宅基地将不在原位置,审批落实难题给团块改造工作带来了不小的难度。

在市委市政府、云周街道办事处及当地相关站所的大力支持下,垵头村“两委”把危旧房团块改造建设作为全村群众满意的民生工程,发动党员、村民参与,不断克难攻坚,逐步破解一个个难题。